

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（以下简称“财政部”）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》的相关规定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一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

（一）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时间

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》，规定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“主营业务成本”，不再计入“销售费用”，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。

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，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。

（二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印发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（三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

应用指南汇编 2024》的相关规定执行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（四）会计政策变更的适用日期

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会计准则，对相关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。

二、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》的规定，公司对相关会计科目进行调整和核算，并对可比期间的数据按照同口径进行调整，其影响项目及金额列示如下：

单位：元，币种：人民币

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	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	影响金额	
		2023 年 1-6 月 合并利润表	2024 年 1-6 月 合并利润表
因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，应当按确定的金额，借记“主营业务成本”、“其他业务成本”等科目，贷记“预计负债”	销售费用	10,030,273.94	13,557,709.16
	营业成本	-10,030,273.94	-13,557,709.16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》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31 日